
证券代码：688260

证券简称：昀冢科技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3 年 12 月

会议资料目录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5
二、会议议程	5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关于提名曹瑞武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确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8
议案三：关于提名方银霞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9
议案四：关于确定监事津贴的议案	10
议案五：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1
议案六：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议案七：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议案八：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4
议案九：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
议案十：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6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达会场办理签到手续，经验证后方可参会。会议开始后，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

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股东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秩序、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三、本公司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交通、食宿等事项。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苏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31）。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一) 会议时间：2023 年 12 月 20 日 14 点 30 分
- (二) 会议地点：江苏省昆山市周市镇宋家港路 269 号办公楼 1 层公司会议室
- (三)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四)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宾
-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 1.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2.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12 月 20 日
至 2023 年 12 月 20 日
 - 3.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介绍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出席及列席会议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和律师；
-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 审议议案；
- (五)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六) 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七）现场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休会，统计投票表决结果；

（九）复会，宣布投票表决结果；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签署相关会议文件；

（十二）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提名曹瑞武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收到独立董事朱瑛女士的辞职报告，朱瑛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第二届独立董事职务，为确保董事会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第二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资格审查，提名曹瑞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朱瑛女士的辞职申请自股东大会补选新的独立董事任职后生效。

本议案已经 202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审议。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8 日

议案二：关于确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新任独立董事曹瑞武先生的津贴方案与第二届其他独立董事的津贴相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从 2024 年度开始领取。其独立董事津贴为 10 万元/年（税前），按每半年度发放。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审议。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8 日

议案三：关于提名方银霞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收到监事会主席甘子英先生的辞职报告，甘子英先生因为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监事的职务，为确保监事会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第二届监事会资格审查，提名方银霞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甘子英先生的辞职申请自股东大会补选新的监事任职后生效。辞职申请正式生效前，甘子英先生将继续履行监事会主席职务。

本议案已经 202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审议。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8 日

议案四：关于确定监事津贴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

方银霞女士将按其在公司岗位领取岗位薪酬，不另外领取监事津贴。

以上方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2 月 8 日

议案五：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更好地发展，相关制度更加完善，现就《公司章程》作出修订。

本议案已经 202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章程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章程（2023 年 11 月版）》。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8 日

议案六：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公司更好地发展，相关制度更加完善，现就《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作出修订。

本议案已经 202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8 日

议案七：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公司更好地发展，相关制度更加完善，现就《董事会议事规则》作出修订。

本议案已经 202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8 日

议案八：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公司更好地发展，相关制度更加完善，现就《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作出修订。

本议案已经 202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8 日

议案九：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公司更好地发展，相关制度更加完善，现就《监事会议事规则》作出修订。

本议案已经 202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8 日

议案十：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公司更好地发展，相关制度更加完善，现就《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作出修订。

本议案已经 202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8 日